关于做好 2020 届校级优秀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:

为表彰先进、树立典型,更好地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意识,切实提高毕业论文(设计)质量及人才培养质量,根据《山东管理学院优秀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评选办法》(鲁管院发[2019]67号),学校决定开展 2020 届校级优秀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评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评选工作的组织与原则

- 1. 根据《山东管理学院优秀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评选办法》规定,校级优秀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的推荐工作,由各二级学院负责。
- 2. 校级优秀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的评选,要突出论文 内容的创新性、实践性,本着科学公正、公平公开的原则进 行。

二、评选范围

2020届本科毕业生的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,综合成绩为优秀,且论文检测重合率不高于 15%,论文核心内容无重复者,经二级学院推荐可参加校级优秀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的评选。

三、评优流程和要求

- 1. 各专业按照不超过毕业生总人数 5%的比例确定优秀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推荐名单,上报教务处。
- 2. 学校组织专家对各二级学院初评的优秀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进行评审,按照不超过各专业毕业学生总人数 3% 的比例,最终确定校级优秀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。

四、材料要求

各二级学院推荐校级优秀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时,须向教务处实践教学科提交如下材料:

- 1. 学生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电子 word 版和 PDF 版;
- 2. 山东管理学院优秀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推荐汇总表电子和纸质版(见附件)。

请于 6 月 10 日前将以上材料纸质版报送至 180 室, 电子版发送至教务处邮箱 sdg1xyjwc@sdmu.edu.cn。

五、奖励政策

获得校级优秀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的学生,学校将为学生颁发"山东管理学院优秀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"证书,并将所有校级优秀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汇编成册;对其指导教师颁发"山东管理学院优秀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指导教师"证书。

其它未尽事宜请与教务处实践教学科联系。

联系人: 杨燕 电话: 89635509

附件:山东管理学院 2020 届优秀学士学位论文(设计)推荐汇总表

教务处 2020年5月29日